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8-071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报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杨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工作原因	汤欣

公司负责人孙树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晓燕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莹女士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2,531,913,925.05	356,904,638,176.67	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890,718,762.87	84,854,202,526.34	1.2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40,171,128.46	-23.88%	11,359,691,687.36	-2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5,407,390.22	-39.23%	4,113,683,274.06	-3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45,288,898.29	-42.79%	3,679,169,143.90	-4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7,562,593,243.4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40.74%	0.54	-3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40.74%	0.54	-3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	减少 1.03 个百分点	4.79%	减少 3.05 个百分点

注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及相关解读要求，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和“其他收益”行项目，并需按规定调整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财务报表相应调整了 2017 年同期合并及母公司报表“营业收入”的口径，新口径下“营业收入”包含了“资产处置收益”和“其他收益”两个项目的金额，该项目金额原在营业外收支中列示。除此之外，各项 2017 年同期数据均无变化。

注 2：本报告之财务数据基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注 3：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之财务数据的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7,621,087,664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2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65,556.41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0,261,663.76	主要是财政奖励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63,526.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483,701.80	主要是内退人员薪酬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	313,040.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1,552,087.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026,815.31	
合计	434,514,130.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持有交易性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处置其他债权投资、交易性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而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原因：本集团作为证券经营机构，上述业务均属于本集团的正常经营业务。

本集团之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长期股权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而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原因：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投资管理，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上述业务均属于正常经营业务。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608（其中，A 股股东 149,842 户，H 股登记股东 1,766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31%	1,700,131,280	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6.43%	1,252,297,867	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40%	1,250,104,088	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9.01%	686,754,216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	基金、理财产品等	2.99%	228,131,005	0		

能保险产品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99%	227,870,638	0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91%	145,936,358	0	质押	144,000,000
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57%	119,286,246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9%	98,149,700	0		
九泰基金—浦发银行—九泰基金—恒胜新动力分级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0.59%	45,211,423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00,131,28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00,131,280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2,297,867	人民币普通股	1,252,297,867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1,250,104,088	人民币普通股	1,250,104,08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6,754,216	人民币普通股	686,754,21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228,131,005	人民币普通股	228,131,00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7,870,638	人民币普通股	227,870,638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45,936,358	人民币普通股	145,936,358			
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119,286,246	人民币普通股	119,286,24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8,149,700	人民币普通股	98,149,700			
九泰基金—浦发银行—九泰基金—恒胜新动力分级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45,211,423	人民币普通股	45,211,423			

注 1：公司 H 股股东中，非登记股东的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注 2：上表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种类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其他股东所持股份种类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注 3：根据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敖东”）、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成大”）和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公用”）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公开披露的信息，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敖东持有公司 H 股 41,026,000 股，并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H 股 36,868,800 股，合计 H 股 77,894,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辽宁成大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辽宁成大钢铁贸易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大钢铁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H 股 1,473,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9%；中山公用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H 股 100,90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敖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辽宁成大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山公用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A 股和 H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 17.45%、16.42%、10.34%；

注 4：辽宁成大报告期末的持股数量对比 2018 年 6 月底减少 50,000 股，主要原因系辽宁成大参与转融通业务；

注 5：根据香港联交所披露易公开披露信息，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持有公司 H 股类别股份比例在 5%及以上的股东（除注 3 中“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外）情况如下：2018 年 9 月 27 日，BlackRock Inc. 持有公司 H 股好仓共 86,256,884 股，占公司 H 股股本的 5.07%；持有公司 H 股淡仓共 694,800 股，占公司 H 股股本的 0.04%；2018 年 7 月 26 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持有公司 H 股好仓共 120,185,200 股，占公司 H 股股本的 7.06%。上述股份均由香港中央结算（代

理人) 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注 6: 报告期末, 以上 A 股股东不存在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注 7: 报告期末, 以上 A 股股东不存在进行约定购回交易的情形。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808,214,741.09	-	-	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变化的影响。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63,238,922,628.55	-100.00%	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变化的影响。
衍生金融资产	18,684,722,501.78	5,450,741,845.31	242.79%	期末货币衍生工具增加。
应收款项	5,687,243,370.95	3,509,676,183.22	62.04%	期末应收清算款增加。
债权投资	9,734,130,063.71	-	-	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变化的影响。
其他债权投资	74,133,087,468.11	-	-	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变化的影响。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78,946,962.93	-	-	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变化的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92,594,399,160.08	-100.00%	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变化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1,231,267.37	428,495,855.91	84.65%	期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00,873,085.54	-	-	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变化的影响。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4,853,999,224.14	-100.00%	新金融工具准则分类变化的影响。
衍生金融负债	21,874,672,346.59	5,439,112,526.83	302.17%	期末货币衍生工具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741,879,198.91	55,516,408,036.08	54.44%	期末银行间回购增加。
代理承销证券款	-	53,999,996.80	-100.00%	期末代理承销证券款减少。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1-9 月	增减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利息净收入	246,609,413.36	389,621,351.96	-36.71%	本期债券利息支出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46,250,622.70	-109,115,957.64	-	本期交易性及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汇兑收益	-31,649,902.84	12,428,121.10	-	本期汇率变动影响。
资产处置收益	963,715.34	1,874,809.27	-48.60%	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其他收益	685,117,854.45	388,022,634.16	76.57%	本期政府补助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95,645.83	43,918,798.04	-99.78%	列报格式变化后不含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148,139,190.93	-	-	按新准则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营业外收入	11,444,086.61	7,058,470.36	62.13%	广发信德营业外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35,261,962.83	16,272,773.00	116.69%	本期捐赠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1,104,063,013.27	1,821,952,556.07	-39.40%	本期利润总额的减少导致所得税费用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322,259.03	1,561,237,310.43	-94.66%	本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62,593,243.40	-29,825,482,348.44	-	主要为本期回购业务产生的现金流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99,858,640.47	2,936,504,729.21	-	主要为本期其他债权投资现金流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4,051,935.76	4,624,041,618.53	-	主要为本期发行债券产生的现金流入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营业网点变更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分公司 20 家、证券营业部 264 家（其中 A 型 97 家，B 型 80 家，C 型 87 家），分布于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报告期，公司共有 7 家营业部完成同城搬迁。

2、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2013 年 10 月，公司出资 3,250 万元，参与发起设立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股交”），持股比例为 32.50%。为落实《关于规范发展区域性股权市场的通知（国办发【2017】11 号）》及《区域性股权市场监督管理试行办法（证监会令第 132 号）》相关规定，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的批复意见，粤股交和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股交”）采用新设合并的方式共同发起设立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098.31 万元。粤股交及广股交相应予以注销。公司以持有的粤股交股权作价出资参与发起设立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并持有该公司 37,374,805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2.0183%。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收到公司监事詹灵芝女士的书面辞职函，詹灵芝女士因合理安排退休生活的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詹灵芝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监事詹灵芝女士的辞职函送达公司时生效。公司将按法定程序补选新任监事。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4、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行业务管理总部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将债券业务部划至投行业务管理总部统筹管理，作为一级部门。上述调整完成后，投行业务管理总部下设六个一级部门，分别是：投行综合管理部、投资银行部、兼并收购部、战略投行部、

债券业务部、资本市场部。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5、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增资方式的议案》，同意向全资子公司广发香港公司增资 52.37 亿港元，该 52.37 亿港元根据实际情况可一次性增资或分批增资完成，资金来源为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的募集资金；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全权办理与增资广发香港公司相关的具体事项。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6、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181351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7、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李延喜先生的书面辞职函，李延喜先生因希望投放更多时间于其他事务的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规定，李延喜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将导致独立董事成员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因此，李延喜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并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及正式履职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李延喜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8、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范立夫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范立夫先生的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尚需取得证券监管部门的核准；在范立夫先生获得相关任职资格并正式履职前，独立董事李延喜先生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务。范立夫先生已经取得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范立夫先生的简历以及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9、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收到公司股东吉林敖东、辽宁成大和中山公用提交的《关于提名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函》，联合提名蓝海林先生为广发证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吉林敖东、辽宁成大和中山公用持有公司 A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 16.43%、16.40%和 9.01%，合计持股比例超过 3%，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有权联合向公司提出临时提案。根据该临时提案，公司将蓝海林先生作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1、广发证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广发证券作为公众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教育方面的义务。上市后的广发证券除需满足一般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要求外，将针对广发证券自身特点，在定期报告中充分披露客户资产保护、风险控制、合规检查、创新业务开展与风险管理等信息，强化对投资者的风险揭示。2、广发证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监控机制，建立对风险的实时监控系统，加强对风险的动态监控，增强识别、度量、控制风险的能力，提高风险管理水平。3、为避免与换股吸收合并后存续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并为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辽宁成大和吉林敖东作出如下承诺：①作为换股吸收合并后存续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经营与存续公司业务相同的业务；亦不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存续公司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同时保证不利用其股东的地位损害存续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并且将促使其全资拥有或其拥有 50%股权以上或相对控股的下属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②对于辽宁成大和吉林敖东及其关联方将来与存续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确保公平、公正、公允，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4、辽宁成大、吉林敖东已分别出具《关于保持延边公路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承诺保证与本公司做到人员独立、资产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2010.2.6	无	各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为广发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	广发证券	其他承诺	为支持广发资管业务做大做强，满足其业务持续发展要求，同时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广发资管提供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含 10 亿元人民币，下同）的净资本担保承诺。	2015.9.29	承诺期限自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5 年 9 月 29 日）起至	广发证券严格履行了承诺。

			承诺期限自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5 年 9 月 29 日）起至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为广发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	广发证券	其他承诺	为支持广发资管持续满足风险控制指标的监管要求，对广发资管提供新增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含 30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其中：25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5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期直至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2016.7.18	25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5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期直至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广发证券严格履行了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2018 年 7-9 月，除公众投资者日常电话沟通外，公司接待调研和参加业绩路演共 7 次，合计接待投资者约 50 名，具体如下表所示：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7 月 1 日 -2018 年 9 月 3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众投资者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7 月 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腾跃基金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7 月 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天风证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7 月 5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花旗 2018 年策略会议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7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兴证券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8 月 30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广发证券 2018 年半年度业绩发布会所邀请的分析师和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2018 年 9 月 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汇丰银行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8 年 9 月 4 日	业绩路演	机构	瑞银 2018 中国 A 股研讨会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情况
----------------	------	----	-------------------------	-------------

注：公司接待上述机构投资者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在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